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大会安排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交流活动。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宣布会议开始
- 三、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的计票和监票的股东代表和监事
- 五、宣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 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七、现场投票表决
- 八、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宣读现场表决情况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进入光伏行业，根据生产经营及战略规划，为了更快地推进“医疗数智化+光伏产业”的经营发展，需要在保持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关于能源技术及管理服务相关的经营范围，即“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详细如下：

一、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

（一）变更前经营范围：

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医用机器人导航系统，微创手术平台系统，机电一体化产品；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网络及数据处理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咨询；组装生产微型计算机；销售本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从事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

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医用机器人导航系统，微创手术平台系统，机电一体化产品；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网络及数据处理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咨询；组装生产微型计算机；销售本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从事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

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

二、拟修订《公司章程》条款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经营范围的合规性,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修订内容见字体标粗部分),修订详情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	第二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医用机器人导航系统,微创手术平台系统,机电一体化产品;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网络及数据处理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咨询;组装生产微型计算机;销售本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从事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	第二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研发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技术,医用机器人导航系统,微创手术平台系统,机电一体化产品;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网络及数据处理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咨询;组装生产微型计算机;销售本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从事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

	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
--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以上事项需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项涉及的章程备案、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